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电力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2025 年 9 月

第一部 招标书

根据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力使用需求，现决定通过公开招标选择售电公司，对公司所属白茆和古里两个厂区的购电工作提供相关服务，白茆厂区的进厂电压等级为 110KV，古里厂区的进厂电压等级为 35KV, 两个厂区合计年用电量约 1.6 亿度，最终以年度实际使用量为准, 每月申报, 按实结算。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公司将根据投标情况择优选出一至两家中标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一年的合同。欢迎有资质的单位参加。

1 招标人：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招标项目名称：2026 年电力采购项目

3 招标时间（北京时间、下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 0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24 日 2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前

投标地点：常熟市虞山街道长江西路 699 号

投标收件人联系电话：张俊宇 182 6177 6910

4 招标内容

招标内容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地点	进厂电压等级 (KV)	年用电量约 (万千瓦时)	备注
1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茆厂区 常熟市古里镇紫芙沪宜路 2 号	110	14500	20%绿电
2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古里厂区 常熟市富春江路 20 号	35	1500	20%绿电
小计				16000	

注：用电量为预估数，最终电量以各生产单位实际发生的为准。

5 招标形式

采取公开招标形式，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采用服务质量、价格、优惠条件等相结合的密封竞投方法。

6 招标联系人：王祥岭 18962328827

7 廉洁举报渠道：18015655200 举报信箱：jubao@alcha.com

第二部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人：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招标要求

2.1 招标项目：电力采购项目。

2.2 标的数量、时间及地点：

标的数量、时间、地点等，按以招标书为准。

3 投标人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不接受联合体类报价，以及有关联性质的企业不得同时参与报价），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无税务登记书），营业范围包含售电相关业务的售电公司。

3.1.2 在江苏省拥有合法售电经营资格，2025 年之前在江苏省电力交易中心完成公示、承诺、注册、备案程序，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能源监管机构评估，且无注销记录的售电公司。

3.1.3 注册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3.1.4 投标人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电力现货交易平台，适应江苏省电力市场现货风险控制的数字化手段，并确保履约价格接受第三方监督，投标人承诺购买相关核查服务。

3.1.5 投标方自身或代理聚合交易的江苏省清洁能源装机不低于 100MW，有绿电销售业绩，能满足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电、绿证需求。

3.1.6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经济和技术实力，能够按时提交招标人要求的交付件，并能够及时地提供招标人要求的优质服务。

3.1.7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违法、违约记录，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非正常经营状态。

3.1.8 投标人不得联合第三方共同投标，否则取消投标资格；且不允许中标后将本招标进行分包、转包。

3.2 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4 投标人违规情况

- 4.1 投标人串通进行围标的；
 - 4.2 投标人采取故意欺骗的方式获取或意图获取投标资格的；
 - 4.3 蓄意破坏招标的；
 - 4.4 投标人贿赂或变相贿赂可能影响投标公平性的；
 - 4.5 投标人在开标后至合同签订前撤回其投标的；
 - 4.6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4.7 其它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及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次投标 规定的。
- 4.8 投标人及其他人员违反以上条款,招标人除将扣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外,还将追究 其相应法律责任。

5 投标人注意事项

- 5.1 投标人售电服务能力必须实质满足标的要求。
- 5.2 投标人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如发现有转包,分包现象,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 5.3 招标人不组织开标前对各基地厂情、用电情况等考察活动,为保证招、投标报价的准确及中标后合同履行的顺利,各投标人应积极自行进行考察,并充分考虑不确定因素,如考察信息不准,影响中标后合同正常履行,一切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考察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文件的组成

- 6.1 投标文件需准备纸质版一式二份。其中纸质版正、副本各一份, 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以正本为准。
- 6.2 投标书(统一格式),包括:
 - 6.2.1 投标书
 - 6.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括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6.2.3 投标报价表(见附件三:投标报价表)
 - 6.2.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2.4.1 基本信息表
 - 6.2.4.2 投标单位简介及最近一年以上合作业绩,合作业绩必须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可提供前几页和盖章页)。

6.2.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江苏省电力交易中心/省能源局电力销售资格材料等（复印件加盖企业印章）

6.2.4.4 其他需说明或佐证的有关资料。

7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7.1 投标书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7.2 投标报价表是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统一规范，按格式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成册。（格式见附件三）

8 投标报价

8.1 投标报价表格（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及其它事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确认并加盖公章。

8.2 本次投标报价包括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费用，且承担授予合同后履约过程中的一切责任。

9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9.1 组成投标文件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9.2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9.3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9.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人签字或盖章。

9.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述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0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0.1.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

投标书密封袋内装投标书正、副本共一式 2 份。封口处应有投标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开标时起封”字样。

10.1.2 将全部投标文件包装完好，封皮上写明投标人名称、地址、招标编号、联系电话。

10.1.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0.2 投标截止时间

10.2.1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派人送达到指定的投标地点。

10.2.2 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或传真或邮件的形式，通知所

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

10.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0.3.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人可以接受,但不退还投标文件。

10.3.2 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视为违约。

11 开标及评标

11.1 开标

11.1.1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

11.1.2 招标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对投标人的名称、投标内容、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作开标记录。

10.2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11.2.1 评审内容为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是否有效、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11.2.2 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11.3 投标的澄清

11.3.1 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11.3.2 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字,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11.4 评标

11.4.1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1.4.2 评标原则

11.4.2.1 评标小组将依据有关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公平、公正地进行评标工作;评标小组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时,评标小组只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11.4.2.2 在投标书完整无缺,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和格式的标书中,

选择中标单位。

11.4.2.3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实行价格优先、服务优先的原则，同时考虑以下因素：企业规模、业务能力、市场业绩、经营信誉等。

11.4.3 评标方法

11.4.3.1 评标小组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1.4.3.2 首先进行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评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项目需求说明、附件等部分设定一些必须响应的条件，要求投标人必须响应。若投标人不能对标书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则评标小组可能会对投标人做出不利评判。

11.4.3.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价法，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小组将根据投标人经营能力和竞争性优惠条件等评价投标人提供服务的能力；同时，结合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确定投标人的综合实力。最后，招标人将按照最优性价比的原则，对各投标人综合评价作出高低排序，确定中标单位。

11.4.3.4 在满足招标人需求和服务质量优良的前提下，招标人拥有合作伙伴的最终选择权。

11.4.4 评分细则

本次评分，由价格分与商务信誉分组成。商务信誉包括：①已有的业绩；②能力与保障措施；③其他优惠形式。价格分按最优性价比的原则进行评分。评标人对各投标人综合评价作出高低排序后确定中标人。

11.4.5 开标顺序：各投标方交完标书后，现场开投标价格，评定价格分。

11.4.6 本次招标原则上由投标人价格与商务信誉两项相加后综合评价最高者确定为中标第一候选人，依此类推。

11.5 评标过程保密

11.5.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11.5.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 授予合同

12.1 最终审查

12.1.1 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招标项目的预中标人。

12.1.2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预中标人，公司实力、已有业绩、投标人资格、商业信誉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考查。

12.1.3 最终审查的方式：

12.1.3.1 对预中标人进行询问；

12.1.3.2 对预中标人进行实地考察。

12.1.4 接受最终审查的预中标人，必须如实回答招标人的询问或考察，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13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3.1 评标结果揭晓即可通知中标者和未中标者，但不做任何解释。

13.2 中标者接到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即与子公司签订购售电服务合同。

14 投标费用

14.1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14.2 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书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方对上述费用概不承担。

15 招标、投标过程中来往函件、传真、邮件以及技术谈判、商务谈判形成的纪要和文件的补充，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书

投 标 书

致：XXXXX 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招标书，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供相关文件并做出以下承诺：

一、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二、投标人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义务，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 投标人同意招标人要求的相关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原则和程序，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三、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投标人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四、如果我方如无不可抗力，又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理。

投标单位：（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 期：

附件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XXXXXXXXXXM: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为全权代表，参加我单位对贵公司组织的招标活动，签署投标文件、进行谈判、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本次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其签名真迹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

特此授权！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单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投标价格一览表

招标单位（甲方）：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的总量	约万千瓦时/年 最终以每年度实际用电量为准
投标单位（乙方） （公章）	
采购需求	全年电量需供应 20%绿电
签约报价	本次招标中绿电不设单独报价，所有电量采用同一结算标准，且只接受价格浮动方式报价。 投标人具体报价方案如下： 甲方名下用电户号，市场化电量的 100%（含 20%绿电）按照批发市场年度长协交易均价（选填下浮或上浮）（单位：元/千瓦时）结算。 注 1：所报价格均为含税价，税率 13%； 注 2：为保障交易履约价格接受第三方监督，投标人承诺购买相关核查服务。
其他优惠条件	
报价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基本信息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主要股东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营业面积			
固定资产		行业性质			
质量体系认证		通过认证时间			
经营状况及业绩(近三年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年产值、年销售收入、年利润)					
售后服务体系					
资质审查情况	营业执照☑	其他必要资质		是否一般纳税人	
总人数 人	其中：管理人员 人，研发人员 人，实施人员 人，测试人员 人，项目管理和质量管理人，其他 人；				
	其中：持有专业类中高级证书人，持有专业类初级证书 人。				
	其中：中高级职称人，初级职称 人。				
	其中：研究生及以上人,本科人，大专及以下人				

知识产权	发明专利件；实用新型/外观专利件；著作权 件； 商标 件； 其它 件 （其它是指）				
核心产品/服务 （自有产品和代理产品）					
最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以及合同方面的纠纷情况（如有）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日 期					